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伍亚林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3年度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度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